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高性能环保着色剂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21 日，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并对照《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高性能环保着色剂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对本项目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1）。工作组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现场核实检查，并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进行审核，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新疆库车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下游化工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83° 04' 45"，北纬 41° 43' 48"。

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在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完成，二期建设年产 200 吨溶剂红 111#、200 吨溶剂蓝 4G 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19 年 12 月，乌鲁木齐湘永丽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高性能环保着色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20 年 1 月 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函字〔2020〕4”号文予以批复。本项目二期工程于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完工并进入调试阶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415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65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

（四）验收范围

已建成并投入运行的二期年产 200 吨溶剂红 111#、200 吨溶剂蓝 4G 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设计内容及批复要求，结合实际建设情况，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本项目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先进入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园区下水管网；项目设置有蒸汽锅炉，循环水站产生的浓盐水，属清净下水，产生后厂内集水池暂存，直接排往园区下水管网；本项目生产废水直接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下水管网；三、四生产车间的碱液吸收塔循环排污水排放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项目锅炉、导热油炉均安装低氮燃烧器，废气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污水站污水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酸性过滤液储存池等均密封加盖并加装引风机，将抽出的恶臭气体引至二车间尾气吸收塔+活性炭净化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三、四车间产生的

各类酸性废气和有机废气经“生产单元预处理+吸收塔+活性炭”净化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主要包括管道、设备连接处产生的有机无组织排放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无组织排放恶臭污染物。生产装置区设备组件排放的气体主要有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硫酸雾、HCl、苯胺、二甲苯等，采用密闭输送、原料固定罐储存、氮封等方式，控制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风机、机泵产生的噪声，通过隔声、减振等措施控制噪声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1、一般固体废物

主要为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于厂区的垃圾船内，由库车市垃圾填埋场定期拉运处置。

2、危险废物

本项目工艺阶段产生的过滤残渣、废渣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交由巴州联合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蒸馏残渣废包装袋、污泥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交由库车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导热油、废活性炭，截止目前暂未产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废水中：pH、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的要求；石油类、挥发酚、总氰化物均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2间接排放限值的要求；

苯胺类均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3中排放限值。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三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排口中1,2-二氯乙烷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的限值要求，NMHC、NO_x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四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排口中NMHC、HCl、苯、甲苯、二甲苯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装置排口中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源排放标准值；燃气锅炉+导热油炉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林格曼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硫酸雾、苯胺类浓度最大值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HCl、颗粒物、二甲苯浓度最大值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中表7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浓度最大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三、四车间外下风向挥发性有机物浓度最大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特别排放限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四）总量指标

根据环评对本项目排放总量的要求：二氧化硫 4.29t/a、氮氧化物 16.77t/a、化学需氧量 12.08t/a、氨氮 1.57t/a。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年运行时间 3600h（以 12h×300d 计）：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057t/a，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2.08t/a，满足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由库车市污水处理提标改建工程产生的减排量平衡解决。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设置有自动监测、报警、紧急切断及紧急停车连锁系统；防火、防爆、防中毒等事故处理系统；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通道及避难所，等风险防范措施。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制定了《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库车市分局备案，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备案完成，备案编号：652923-2022-055-M。定期组织员工演练。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水监测井中各项指标监测结果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 1 中Ⅲ类地下水质量指标及限值。

（二）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土壤各监测因子监测结果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要求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六、验收结论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高性能环保着色剂项目（二期）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了相应的配套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均稳定运行，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强化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2）加强运行管理，建立健全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丁明辉
李景 伏永利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1：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高性能环保着色剂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

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白科生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40219700904081X	13961227666	白科生
2	李学	新疆生态环境产业协会	高工	650108197903250019	1398998252	李学
3	蔡雅华	新疆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650104198112315313	18935508860	蔡雅华
4	孙明	新疆通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652901198305060076	18090107319	孙明
5	丁柳程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助	320482198609170112	15665123058	丁柳程
6	李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主任/工程师	652722199303281314	1509906694	李霞
7	伏冠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工程师	620522199505283518	13209010330	伏冠利
8	李景	新疆天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652821198903080531	18599260806	李景